证券代码：000733　　证券简称：振华科技　　公告编号：2016-77

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述

（一）募集资金情况

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 2014［136］号）核准，公司采用非公开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1,122.2218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9.06 元，募集资金 1,007,673,295.08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82,766,623.65 元(含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振华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以 4 家子公司股权出资金额 357,793,300.00 元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部分股票)，实际募集现金为 624,973,323.65 元。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大信验字［2014］第 1-00016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额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万元）
1	叠层片式电感器产能提升技术改造项目	12,268	12,268
2	有机及底面电极片式钽电容器生产线建设项目	19,773	19,773
3	片式薄膜电阻生产线建设项目	8,965	8,965
4	锂离子动力电池生产线扩产技术改造项目	8,982	8,982
5	补充营运资金	15,000	15,000
合计		64,988	64,988

（三）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情况

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项目为“叠层片式电感器产能提升技术改造项目”，实施主体是深圳振华富电子有限公司，项目实施地点由广东省深圳市龙华新区振华工业园变更为广东省东莞市虎门镇富马路 1 号振华科技新型电子元器件及新能源东莞产业基地园区内。

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原因

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是为了解决相关子公司因生产场地不足、产业布局分散造成的成本增加、发展受制的问题。同时也是为了加快公司电子元器件产业在珠三角地区布局，发挥产业协同效应，提升公司高新电子产业竞争能力，有利于整合资源，提高资产经营效率，加快推进公司发展。

三、董事会审议程序以及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意见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

（二）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

（三）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关于对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独立意见》，同意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

（四）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核查意见》。

以上意见内容详见 2016 年 12 月 23 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相关公告。

四、备查文件

1．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3．监事会决议；

4．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2 月 23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